

附件 1

菏泽市市级政府公物仓资产缴库单

金额单位：元 第 号

序号	资产编号	资产分类	品牌、规格型号	账面原值	账面净值	移交单位 资产入账日期	备注
合 计：						_____	_____
移交单位		主管部门		政府公物仓			
单位负责人：		单位负责人：		政府公物仓负责人：			
资产管理机构负责人：		资产管理机构负责人：					
经办人员：		经办人员：		经办人员：			
(涉密设备已按照程序和要求进行脱密处理)		(涉密设备已按照程序和要求进行脱密处理)					
(公章)		(公章)		(公章)			
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	

备注： 1.本表由移交单位通过“山东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”资产管理模块填制打印并上报。
2.本表一式三联，调入单位、主管部门、政府公物仓各一联。
3.完成脱密处理的设备，请在设备备注栏逐条标注“脱密处理已完成”。